

证券代码：603267 证券简称：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6-009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
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2025 年度薪酬（税前）
郑红	董事长	现任	49.97
郑小丹	副董事长	现任	79.96
刘辰	董事、总经理	现任	99.16
王新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24.17
吕鹏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92.35
张瑞翔	职工董事	现任	45.71
古群	独立董事	现任	14.29

张文亮	独立董事	现任	7.14
钟凯	独立董事	现任	7.14
刘利荣	副总经理	现任	90.06
杨棉之	独立董事	届满离任	7.14
林海权	独立董事	届满离任	7.14
邢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	届满离任	58.06
李永强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离任	123.16

二、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2026 年度公司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自动失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自动失效。

（三）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津贴金额为人民币14.29万元（税前），按月发放。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2、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津贴金额根据市场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2）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及岗位机制确定，实行年薪制。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

酬总额的50%。

(3)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以及绩效薪酬和支付按照公司相关薪酬考核等管理规定进行绩效考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年度绩效评价后，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支付，年度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4)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在考核周期结束后根据当期考核结果核发。中长期激励收入按照相关激励方案核发。

职工董事薪酬发放按照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办法执行。

(四) 其他规定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为税前收入，公司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等。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解聘、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津贴，并予以发放。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薪酬方案由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